

雷州市自然资源局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评价年度：2025 年度

评价单位（公章）：雷州市自然资源局

填报日期：2025 年 7 月 14 日



根据雷州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6 年雷州市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雷财绩〔2025〕2 号）要求，我单位及时布置自评，成立自评工作小组，明确分工，落实责任，认真开展自评自查工作，经查阅、核实有关账务及项目等执行情况，填写自评表格并综合分析，形成本评价报告。现将 2025 年度雷州市自然资源局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报告如下：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单位机构设置、部门职能情况

根据上述部门职责，雷州市自然资源局内设股室 8 个，分别为：办公室、人事股、地籍耕保股、管制利用股、执法调处股、规划建设股、海洋矿产股、行政审批股。本单位年末独立核算机构数 1 个，单位年末在职实有人数 173 人，其中编制内实有人员 127 人（公务员 44 人，事业编制人员 78 人，机关和事业工人 5 人），年末其他人员 46 人。单位离退休人员 155 人。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1. 聚焦规划引领，科学擘画蓝图规划。一是今年以来，我局已办理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284 份，办理规划验线复核结果告知书 134 份，办理建设工程规划条件的核实意见 190 份，办理规划设计条件通知书 397 份，已进行设计方案审查 35 宗，为我市项目推进筑牢规划保障；二是开展雷州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 2024 年度体检工作，梳理工作中的有效经验做法和遇到的困难问题，经审定后的规划实施年度体检成果将作为开展三条控制线局部正向优

化、用地用海布局优化、重点建设项目安排表调整等年度动态维护的基础依据；三是 2025 年已备案雷州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落实规模的方案共 3 宗，解决了我市多处基础设施建设的用地规模问题，保障了后续用地的推进进度。

2. 推进拆旧复垦，努力增加财政收入。2025 年以来，我市拆旧复垦验收项目 7 个面积 213.3415 亩，已挂网交易 43 个项目 1144.0179 亩，成交总价款 57200.895 万元，县级财政收入 2288.0358 万元。

3. 科学合理用地，全面保障发展用地。一是配合完成 2025 年度国有建设用地供应计划编制。年内我局结合我市土地利用总体计划和土地利用年度计划、产业发展规划的相关要求以及土地市场发展状况等，充分征求各相关部门意见及对目前全市可利用土地存量及增量用地情况进行了细致梳理基础上，与市土地储备中心初拟雷州市供应计划，提出住宅、工业用地供应分类调控工作意见，并配合土地储备中心编制国有建设用地供应计划。二是聚焦经济发展，增强自然资源要素保障能力。年内完成挂牌出让土地 9 宗，面积 352.58 亩，土地价款共计 19050 万元；划拨土地 17 宗，面积 1182.62 亩，土地价款共计 5445 万元，增强了土地要素对经济社会发展的支撑作用，为项目落地和城市建设提供了坚实保障。三是加大批而未供土地处置工作。今年处置批而未供土地面积约 241.5 亩。四是合理用地，保障发展用地。共完成征地面积 147 余亩，为新城区等重点项目落实提供用地保障。五是首先完成项目用地报批 19 个批次和“一户一宅”用地报批 38 个批次，共报批 57 个批次，总面积 1557.576 亩，涉及新增建设用

地面积 1293.36 亩，为城乡统筹发展和经济社会持续增长提供了坚实的土地支撑。六是今年以来办理《建设项目用地预审和选址意见书》2 宗，初审 3 宗，涉及土地总面积 197.6734 公顷（其中初审项目：雷州半岛灌区工程建设项目 167.5836 公顷，500 千伏徐闻东输变电工程建设项目 3.1980 公顷，广东北部湾海上风电项目 25.5031 公顷）；办理临时用地审批与初审工作 2 宗，面积 10.7265 公顷。

4. 坚持保护耕地，提升土地集约水平。一是持续推进垦造水田工作。我市实施 2022 年度垦造水田项目共 2 个，竣工规模约 2041.23 亩。年内客路镇本立村与唐家镇毛坡村项目已通过县级验收和市级验收，客路镇本立村水田项目已形成水田指标 901.89 亩。二是扎实推进指标交易工作，深挖后备资源潜力。2025 年我局通过指标交易平台成功出售耕地指标 935.72 亩，收入 4057.2 万元；出售水田指标 548.339 亩，收入 16450.17 万元。三是大力推进全域土地综合整治。我市全域土地综合整治工作分为东西北中四个片区开展。龙门镇为我市中部片区，已编制完成全域土地综合整治实施方案，于 2025 年 6 月 12 日由省自然资源厅正式批复同意。北部片区和西部片区已完成方案的编制，目前方案也根据省厅最新意见正在修改，修改完成后报雷州市政府审批；东部片区正在开展方案的编制工作；中部片区（龙门镇）方案谋划了 20 个项目，目前已开工 6 个项目，完成农用地整理 22896 亩、建设用地整理 248 亩、生态保护修复 3000 亩。四是全面铺开“田长制”。年内我市上线运行田长制系统，全面建立“3+1”耕地保护责任体系和“人防+技防”网格化监管机制，设立县级田长 4 名、

镇级田长 73 名、村级田长 461 名和网格田长 1465 名，将 1561 个耕地网格逐一落实到人；印发《关于全面推行田长制的实施方案》，要求各镇街严格按照政策要求完成巡田任务，网格员每周至少开展 1 次耕地全面巡查，村级田长每月开展耕地全面巡查至少 1 次。2025 年，我市设立了 71 个村级田长制公示牌，发现并处理 4 个问题线索。

5. 强化有序开发，不断优化海洋矿产管理。一是加强海域使用管理。严格按照海域使用权证办理要求，认真组织开展相关涉海项目准入、审批相关工作。2025 年，我市办理海域使用权证 20 宗，用海总面积 527.2998 公顷，共收缴海域使用金 42.386641 万元。有效保障了我市海洋项目用海需求，进一步提升渔业生产规范化管理水平；二是做强做优海洋牧场。依托资源基础推进现代化海洋牧场建设，流沙湾 1 号已获批国家级海洋牧场。全市已投产深水网箱 700 个、养殖平台 3 个。正推进 5 宗新项目报批，拟用海 3310 多公顷，计划投资 9.33 亿元，以“HDPE C80 深水网箱”、桁架式养殖平台等为代表的一批海洋牧场大型养殖装备将在雷州沿海铺开，辐射带动广东海洋产业转型升级，为全面建设海洋强市、打造“海上新雷州”注入澎湃动能。

6. 创新融合模式，持续拓展海洋价值实现路径。一是建设“海洋牧场+风电”。依托《广东省促进海洋经济高质量发展条例》，大力发展海上风电等海洋新能源产业，培育新经济增长点。通过推动大唐雷州电厂温排水海上光伏项目、广东北部湾海上风电项目等“海洋牧场+风电”项目建设，构建“海洋牧场+海上风电”等多位一体海洋产业格局，奋力打造“海上新雷州”；二是建设“海

洋牧场+滨海旅游”。配合打好“滨海旅游牌”，加快西海岸滨海资源开发，以乌石天成台、纪家盘龙滩为主体，以滨海旅游公路串联沿线五个乡镇的旅游资源，打造多元化滨海文旅，高起点打造3A级滨海旅游度假区等，使滨海旅游成为湛江城市名片；三是积极实施海岸线生态价值实现路径。在省厅和市局的指导下，有序组织海岸线占补指标交易，积极参与海岸线占补指标交易试点工作，全力推进全国首宗海岸线占补指标在雷交易成功。截至目前，雷州市已累计完成74.7米海岸线占补指标交易，总收益1494万元，全部交易款项均已缴纳到位。海岸线占补指标交易，推动了“绿水青山”转化为“金山银山”，为全国海洋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提供了成功范例。

7. 守牢耕地保护红线，全力保护耕地。近期省厅对新增农村乱占耕地建房台账进一步更新，对已完善手续的部分问题在系统上剔除出农乱台账。截至目前，全市新增农村乱占耕地建房问题总任务数401宗，其中纳入省“清零行动”月报问题202宗，地方自行摸排的非月报问题199宗。目前已整改到位170宗，整改率42.39%，其中月报问题已整改136宗、整改率67.33%；非月报问题已整改34宗、整改率17.1%。

8. 坚持严格执法，全力开展图斑专项执法工作。一是在土地卫片执法方面，我市2018年至2023年雷州市土地卫片执法违法用地面积11042.06亩（已剔除非粮化和农乱），其中耕地1099.15亩，永久基本农田301.68亩。截至目前，已整改面积5571.21亩，其中耕地873.61亩，永久基本农田193.39亩；剩余未整改面积5470.85亩，其中耕地面积225.54亩，永久基本农田108.29亩。

违法用地面积整改率 50.45%，耕地面积整改率 79.48%，永久基本农田面积整改率 64.1%；2024 年度土地卫片执法存量违法用地农用地面积 3247.27 亩（已剔除非粮化和农乱），现已整改 1662.74 亩。二是闲置土地处置方面，2025 年，部系统下发闲置任务清单 5 宗，面积 9.07 公顷。目前已处置 1 宗（湛江交投能源发展有限公司地块），面积 0.76 公顷，处置率为 8.38%。剩余未处置 4 宗闲置土地分别为：①黄冬梅 2 宗共 0.0197 公顷；②雷州市隆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地块 5.11 公顷；③远景能源科技（雷州）有限公司地块 3.18 公顷（已作出闲置土地认定，认定为企业原因，远景公司不服已申请复议）。三是在自然资源督察反馈问题整改方面，我市 2023 年-2024 年国家自然资源督察发现问题共有 6 类 52 宗，其中 2023 年督察发现问题 49 宗，2024 年督察发现问题 3 宗。截至目前，2023 年督察发现问题已整改 31 宗，正在推进整改 18 宗。2024 年督察发现问题已整改 2 宗，正在推进整改 1 宗。

9. 加大土地矿产执法监察力度，加强矿产资源保护。一是严格落实年度采矿权人开采信息公示与实地核查制度。依据自然资源部及广东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加强矿产资源勘查开采信息公示工作的相关规定，依法完成我市 2024 年度矿业权人勘查开采信息公示工作，2024 年度应公示采矿权 5 宗，实际完成公示 5 宗，公示率达 100%；今年 9 月，对雷州市草罗岭采石有限公司等 3 家县级发证权限矿业权人实施实地核查，有效强化了矿业权人信用监管，规范了矿产资源开发秩序。二是协同推进矿产资源专项收入征缴工作。主动配合税务部门提供矿产资源专项收入费源基础信息，协助完成相关税费征缴工作。2025 年度配合征缴采矿权占用费

0.5 万元、采矿权出让收益 6000 万元，探矿权出让收益 591 万元，有效充实地方财政收入。三是规范开展压覆矿产资源查询服务。围绕重大基础设施及民生工程需求，为雷州 G75 兰州至海口国家高速公路湛江廉江至徐闻段、茂湛 500 千伏网架完善工程、环北部湾广东水资源配置工程等 10 余个重点项目，以及雷州市多个镇农村建设用地报批项目，出具了压覆矿产资源查询结果，保障了项目顺利推进。四是强化矿山安全生产监管机制。在常态化开展矿山安全监管基础上，于重大节假日及重要会议前夕专项部署安全生产检查工作。对存在安全隐患的矿山企业，及时下达整改意见或责令整改通知书，并通过全程跟踪督导确保整改措施落实到位，以保障矿产资源开发安全。通过上述措施的实施，本年度全市矿产资源开发领域未发生重大安全生产事故，为经济社会发展营造出安全稳定的环境。五是加强自然资源执法力度。2025 年以来，我局共现场抓获非法采矿行为 3 宗，涉案设备共 3 台（其中挖掘机 2 台、运输车辆 1 辆）。前述非法采矿案件已按职权下放等规定全部移交属地镇街查处，同时做好案件督办、指导、提醒等工作。

10. 严格管控大陆自然岸线保有率。一是强化海岸线日常监管保护。为做好海岸线巡查工作，我局聘请了海洋协管员 33 名，要求基层海洋协管员定期开展巡查，并及时汇报巡查情况。2025 年共巡查 2285 次，发现疑点疑区 19 宗，其中堆放垃圾 11 宗，围海造塘 1 宗，围填海 3 宗，围海建筑 3 宗，疑似非法采挖海砂 1 宗。已将疑点疑区线索函告各职能部门，并要求其督促违法用海主体抓紧整改工作。二是加强严格保护岸段标识管理。根据《广东省

海洋与渔业厅关于印发广东省严格保护岸段标识设立要求的通知》文件要求，及时组织开展保护岸段立碑工作，落实严格保护岸段职责。目前，在辖区严格保护岸段已设立 5 个标识牌，并及时对其破损的 3 个标识牌进行了修缮，加强维护，进一步严格管控、保护海岸线资源。在严格管控下，我市大陆自然岸线保有率始终保持在 35%以上，达到国家自然岸线管控目标。

11. 多措并举，压缩时限，提升行政服务能力。我局不动产登记通过简化服务稳步推进日常登记业务工作，2025 年，我市共办理各类不动产登记业务 22584 件，发放不动产权证书 14569 本，不动产登记证明 4569 份。一是实行“一窗受理、集成服务”。全面推行“前台综合受理、后台分类审批、统一窗口出件”模式，有效解决了群众“多头跑、来回跑”的问题。年内整合纳入“一窗”的事项涵盖规划许可、用地审批、矿权登记、测绘管理等 1103 项，工建项目 117 项，共收费 1800 多万元；群众现场服务零投诉；二是规范流程压缩时限。严格落实首问负责、一次性告知、限时办结等制度。持续优化简化申报材料，部分简易事项实现“即来即办”；三是保障重点项目与民生需求。主动对接省、市重点项目及民生工程，开设“绿色通道”，保障了一批重大项目高效落地，及时回应了群众在宅基地规划许可等方面的急难愁盼问题；四是落实民生保障，积极推进农村“房地一体”确权登记发证工作。全市各标段实际应完成 21 个镇（区、街道）414 个村委会 2281 个自然村的“房地一体”发证。截至目前，我市辖区内“房地一体”工作已做到全覆盖，实际完成房地一体权籍调查总宗地数 332396 宗，应登记发证宗数 48499 宗，已完成登记发证 50942 宗，

持续发力推进辖区内登记发证主体工作。四是稳步推进不动产统一登记历史遗留问题集中办证工作。截至目前，全市共排查出符合登记条件的宗地共计 4593 户，其中有办证意愿的群众 2084 户。已提交至我局申请规划认定的共 1494 宗，我局已完成 832 宗认定工作。277 宗已移交市城综局进行违建处罚，199 宗移交属地镇政府处理；目前已处罚 209 宗共收到罚款 367.03 万元，16 宗缴纳出让金的共 245.08 万元。

12. 以民为本，为民服务，扎实做好信访工作。我局积极开展信访和“12345”热线工作。一是结合工作实际，安排专人专职负责，对自然资源领域内矛盾纠纷信访问题全方位开展源头排查。2025 年我局接收信访件 443 件，其中，自然资源信访系统交办 117 件、广东省信访系统交办 326 件，均按法定程序受理办理，并及时做好信访人政策解释和思想疏导工作；二是 2025 年我局共计接收 12345 热线工单 335 件，其中举报（投诉）类工单 203 件、求助类工单 44 件、咨询类工单 13 件，建议类工单 74 件，表扬类工单 1 件。目前已答复 278 件，正在处理 57 件（均未超出答复期限）。我局及时化解自然资源领域信访矛盾纠纷，维护群众合法权益，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目标 1：保障市自然资源局部门的日常办公工作。目标 2：保障自然资源局部门的项目工作顺利开展，包括：网络信息安全整改项目、城镇开发边界项目、企水镇博袍岭地质灾害治理项目、雷州市不动产建设项目、雷州市国土空间规划与编制项目、雷州

市采矿权收益评估及编制项目、雷州市历史文化名城街区规划及编制项目等。

（四）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1. 部门整体支出规模：部门实际支出为 17327.2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为 2412.12 万元，项目支出 14915.14 万元。

2. 基本支出开展情况：为确保自然资源局工作职能的落实和管理过程中人员工资待遇、办公经费等所需经费开支。

3. 项目支出开展情况：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4398.40 万元，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60.60 万元，节能环保支出 366.15 万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69.48 万元，其他项目支出等 8239.61 万元。

二、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一）评价小组情况

根据《关于开展 2026 年雷州市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雷财绩〔2026〕2 号）要求，为加强绩效管理，全面开展项目绩效评价工作，切实提升资金使用效益，建立“编制有目标、执行有监控、完成有评价、评价结果有反馈”绩效管理机制，经研究决定调整雷州市自然资源局绩效评价工作小组，组成人员如下：

组 长：钟学瑾 党组书记、局长

副组长：黄 所 党组成员、副局长

成 员：陈捷、吴梦清、陈剑涛

（二）自评工作过程

1、评价对象：部门整体支出绩效。

2、评价周期：实行年度评价与项目完成后评价相结合，对跨年度项目实施阶段性评价。

3、评价指标：构建涵盖投入、过程、产出、效益等维度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细化量化评价标准。

4、评价方法：采用成本效益分析法、比较法、因素分析法、公众评判法等，综合运用定量与定性分析，确保评价结果客观准确。

5、准备阶段：制定评价方案，确定评价对象、指标、方法和时间安排，收集相关资料。

6、实施阶段：开展现场检查、数据核实、问卷调查、访谈等工作，分析评价数据。

7、报告阶段：撰写绩效评价报告，客观反映资金使用绩效情况，提出存在问题和改进建议。

（三）自评材料报送时间及质量

我单位对所报送自评材料真实性、完整性、一致性、规范性负责。

（四）自评材料报送及公开一致情况

本单位所报送的自评报告、数据表、评分表与公开的自评报告、数据表、评分表一致。

三、绩效自评情况

（一）自评结果

本单位 2025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分数为 95.5 分。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分析

主要产出效果：1、如期完成产出指标、质量的验收、成本的控制；2、效益方面：提升我市不动产登记能力和服务水平；建立集体建设用地数据库；改善矿山地质环境；改善农村居住出行及机械耕种条件；保障农民基本生活；3、群众认可度较好，满意度还有待进一步提高。

（三）存在问题

本部门在整体绩效中存在项目执行经验不足，项目效益距离评价指标尚有差距有待提高。

一是基本支出没有得到有效的保障。基本支出经费保障水平偏低，预算执行基本围绕保人员经费，保正常运转进行，公用经费缺口较大。从决算情况看，基本支出比重比较大，基本保障面临着挑战。

二是参与部门较少。很多行政事业单位领导认为预算管理就是经费申请、审批、报销与审计，只要财务部就能搞定了，没有充分结合单位实际情况发动各部门共同参与，导致绩效评价变成针对财务部门的绩效评价。本单位也是处于该状态，绩效评价没有充分发动全单位的力量，仅限于办公室参与。

三是部分项目资金拨付进度缓慢。我单位涉及各类项目资金繁多，任务重，压力大，然而资金拨付缓慢，影响项目的实施。

（四）改进措施

针对上述存在的问题及单位整体支出管理工作的需要，今后在以下方面加以改进：

1. 提高财政预算标准。当前执行的公用经费预算标准太低，远远不能满足预算单位维持工作正常运转的需要。办公经费中的差旅费、会议费、公务用车维修费、修理费等基本支出，由于各预算单位的业务工作情况不同，建议结合部门实际，科学的制定和提高预算标准，同时，财政增加投入，为单位正常运转提供有力保障。除此之外，我单位也要加强预算管理，严格预算执行，科学编制预算。

2. 不断加强队伍建设。抓好绩效评价管理部门的队伍建设和业务指导，培养项目和部门的绩效管理队伍，建立绩效评价的长期机制。

3. 强化绩效管理意识。进一步强化绩效理念，将绩效管理理念贯穿于资金分配到资金使用全过程，加大资金整合力度，强化专项资金管理，把有限的资金用在刀刃上，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四、其他自评情况

无。